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望城生产基地提质改扩建项目投资规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望城生产基地提质改扩建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望城生产基地提质改扩建项目”的改造方案进行科学合理优化，从而调整项目整体投资规模，投资规模从原来的 26,985.96 万元，调整为 20,689.53 万元，本次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投资概况

2024 年 1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望城生产基地提质改扩建项目的议案》。为落实公司产业发展规划、适应未来发展的战略需要，公司拟对公司隔离开关等传统产品生产场地和设备的提质改造，新增新产品的产能建设，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6,985.96 万元，拟通过发行可转债方式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对外披露的《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望城生产基地提质改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

为有效控制项目投资规模，公司从节约成本和最大化实现产出的角度出发，充分利用现有建筑结构，通过精细化调整和资源整合，最大限度降低改造成本，经专业机构科学测算与综合评估，在确保工程质量和功能需求的前提下，对本项目进行了科学合理的优化设计，投资规模从原来的 26,985.96 万元调整为 20,689.53 万元，建设期从 36 个月调整为 30 个月。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万元）	比例	调整后（万元）	比例
1、工程费用	18,914.73	91.74%	19,204.43	92.82%
1.1 主体工程	13,212.96	64.08%	7,144.76	34.53%
1.2 总图及公用配套工程	974.07	4.72%	404.60	1.96%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727.70	22.93%	11,655.08	56.33%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02.747	5.35%	882.48	4.27%
3、预备费	600.52	2.91%	602.61	2.91%
<b>建设投资合计</b>	<b>20,618.00</b>	<b>100%</b>	<b>20,689.53</b>	<b>100%</b>
铺底流动资金	6,367.96	流动资金的10%	-	
<b>合计</b>	<b>26,985.96</b>		<b>20,689.53</b>	

## 二、调整投资规模的原因及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投资规模的调整一方面是公司根据工程建设实际需要，以节约成本和减少对原有生产经营影响的角度出发，将原址重建厂房的建设方案调整为不改变原有厂房主体结构的基础上进行改扩建的建设方案，大幅缩减了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费用；另一方面，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产品策略以及产线规划，对项目产出方案进行了调整，对原规划的隔离开关、互感器产品的新增产能进行了调整并新增组合电器产线以及相关试验设备的投入，设备购置的投资规划从原来的 4,727.70 万元增至 11,655.08 万元。本项目对投资规模的调整已经专业机构进行了科学合理的测算和评估，不影响工程质量和功能需求，不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宏观政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导致的项目实施风险，使项目经济效益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公司将建立一系列内部控制监督机制，防范和应对可能面临的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